

中央美术学院“平安校园”创建

工作简报

第8期

中央美术学院“平安校园”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3年6月7日

强化责任 狠抓落实

附中积极落实“平安校园”创建工作

学院“平安校园”创建工作动员会召开以来，附中按照学院创建工作领导小组的部署和要求，加强组织领导，落实安全责任，强化安全检查，积极落实各项创建工作。

一、领导高度重视。4月27日学院创建“平安校园”动员会召开后，附中立即召开校务委员会专题会，成立附中“平安校园”创建工作领导小组，下设校园安全工作巡查组，由校办、教育部学工办等部门抽调专人组成。5月15日、5月27日、5月30日和6月4日，附中先后召开各部门秘书会、校长办公会、班主任工作会、校务委员会，就落实安全工作责任、推进创建工作等进行专题研究和部署。

二、层层落实责任。明确校长为安全工作第一责任人，由一名副校长主管安全工作，设立专职安全员岗位并签订责任书，明

确安全员具体负责办公区、教学区、宿舍区的安全巡查，以及与学院有关部门、校区相关部门就创建工作的沟通协调，配合学工办掌握了解学生思想动态，做好创建工作有关资料的收集整理等。在5月30日的班主任工作会上，又特别强调班主任要积极配合学校落实好“平安校园”创建工作。在6月4日的校务委员会上，马刚校长强调各部门要密切配合学校专职安全员，共同做好校园安全工作。

三、加强安全检查。建立了巡视员日常巡查制度，由校办、教育教学部学工办抽调专人成立巡视小组，联合保卫处、校区管理处等部门，对办公区、教学区和宿舍区进行安全隐患排查，每天不定期巡查三次，做好巡查记录并要求各部门立即整改。根据5月14日学院“平安校园”创建工作会的要求，校领导马刚、谢岩、张俊娟于5月17日带队对教学、办公、生活及公共活动等区域进行安全检查。5月20日起，每天由两人不定期三次对办公区、教学区进行安全检查。根据5月29日学院“平安校园”创建工作会的要求，附中当天立即开展安全大检查，由校办牵头，联合教育教学部学工办、宿舍管理和保卫等部门，重点针对吸烟、违规使用大功率电器、使用破损插座、堆积易燃物、堵塞安全通道等问题，对学生宿舍进行了全面排查和整改。6月4日，马刚校长、张俊娟副校长再次带领各部门负责人，对办公区、教学区进行了安全检查。（附中学校办公室）



图 1：校领导带队检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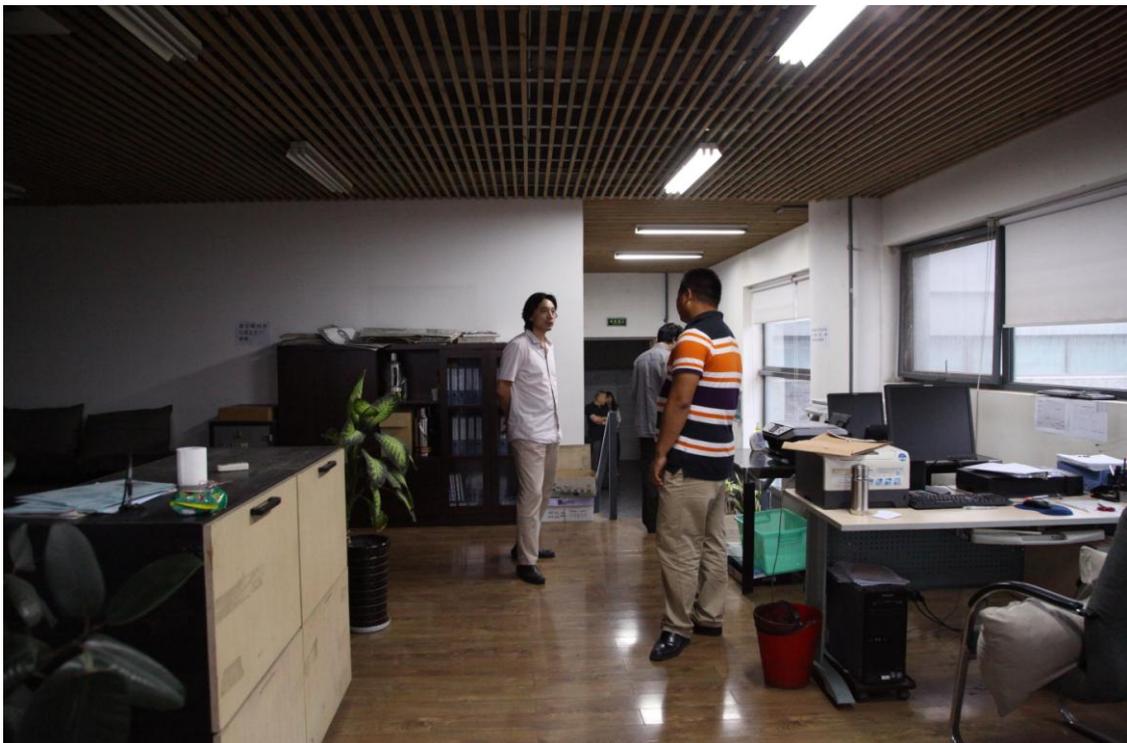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2：校领导带队检查



图 3：马刚校长要求立即清理通道堆放的易燃物



图 4：检查学生宿舍